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397-1869  
聯絡人：張家淇  
電 話：(02)7736-6198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一)字第110015082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 (0150821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1學年度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」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，擬申請111學年度前開計畫之學校，請務必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使有意願參與旨揭計畫學生均有機會參與，同時使其安心就學，經濟部、勞動部及本部整合獎勵合作企業資源及相關產學計畫，並增補技職校院計畫參與者每月五千元之獎助學金，自110學年度起擴大辦理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2.0」。為協助各校明確瞭解計畫之相關注意事項，爰辦理旨揭說明會。
- 二、有意願申請辦理111學年度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」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、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專門學程、公私立科技大學、技術學院及專科學校，至少各遴派1位實際推動之計畫人員參加並請給予參加人員公差假；另請各校協助邀請合作之事業單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本次說明會採實體及線上會議同步進行，時間為110年11月

16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點至下午3點40分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實體會議地點：正修科技大學綜合行政大樓（12樓）國際會議廳。

（二）線上會議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95WWvd>。

四、請於110年11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前以網路登記方式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r1mhcmnhXBmr7nyYA>。

五、另為保護當日出席人員防疫安全與身體健康，請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相關之防疫建議，採取配戴口罩等防疫措施。

六、若有其他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助理邱雅娟小姐（電話：（02）7749-3497，e-mail：[ycchiu@ntnu.edu.tw](mailto:ycchiu@ntnu.edu.tw)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技專校院(大同技術學院除外)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、各綜合高中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、經濟部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僑務委員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盛達數位科技工作室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本部高等教育司

電子公文  
2021/11/03  
11:44:21  
交 換 章